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2)

2010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本銀行」)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之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業績如下：

(以港幣千元位列示，另註除外。)

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0	2009	變動 %
利息收入		4,239,838	3,933,360	
利息支出		(1,595,462)	(1,473,356)	
淨利息收入	(3)	2,644,376	2,460,004	7.5
其他營業收入	(4)	912,556	860,403	6.1
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 之淨虧損	(5)	(258,770)	(467,730)	-44.7
非利息收入		653,786	392,673	66.5
營業收入		3,298,162	2,852,677	15.6
營業支出	(6)	(1,610,089)	(1,571,498)	2.5
扣除減值損失及準備前營業溢利		1,688,073	1,281,179	31.8
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回撥/(提撥)		51,164	(52,957)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減值損失及準備回撥	(15)(b)	13,637	75,053	
營業溢利		1,752,874	1,303,275	34.5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收益	(7)(a)	118,518	60,402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7)(b)	48,204	31,770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收益		28,024	38,434	
除稅前溢利		1,947,620	1,433,881	35.8
稅項	(8)	(321,983)	(226,773)	
年內溢利		1,625,637	1,207,108	34.7
可分配予：				
本銀行股東		1,626,250	1,204,665	35.0
非控股權益		(613)	2,443	
年內溢利		1,625,637	1,207,108	34.7
		港幣	港幣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5.51	4.08	35.0
- 攤薄		5.46	4.05	

綜合全面收益表

	<u>2010</u>	<u>2009</u>
年內溢利	1,625,637	1,207,108
其他全面收益		
一般儲備：		
-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691	270
銀行行址：		
- 重估銀行行址轉入投資物業	-	1,200
- 重估銀行行址之盈餘	451,792	620,056
- 遞延稅項	(76,191)	(104,001)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 存入股東權益之公平價值變動		
- 債務證券	10,630	327,262
- 股票	5,209	28,304
- 轉入/(轉自)綜合收益表		
- 於2008年10月1日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 之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以往重估之虧損攤銷	-	30,207
- 出售之收益	(53,834)	(40,737)
- 遞延稅項	6,562	(56,476)
年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344,859	806,085
年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1,970,496	2,013,193
可分配予：		
本銀行股東	1,971,109	2,010,750
非控股權益	(613)	2,443
年內之全面收益總額	1,970,496	2,013,193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421,048	4,419,238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276,310	7,319,182
貿易票據		546,583	210,750
買賣用途資產	(12)	2,561,449	2,750,691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8,782,146	9,981,012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14)	99,390,070	82,430,921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15)	27,170,071	35,583,265
聯營公司投資		210,878	203,095
有形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394,971	272,835
- 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3,222,379	2,640,815
商譽		1,306,430	1,306,430
可收回本期稅項		949	2,267
遞延稅項資產		13,246	3,617
總資產		159,296,530	147,124,118
股東權益及負債			
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123,514	831,700
客戶存款		135,607,292	126,182,778
已發行存款證		331,596	401,794
買賣用途負債		788,653	570,620
應付本期稅項		157,156	119,952
遞延稅項負債		369,123	294,506
其他賬項及準備		1,762,964	1,644,996
後償負債	(16)	4,858,500	4,536,727
總負債		144,998,798	134,583,073
股本		295,294	295,044
儲備	(17)	13,983,217	12,226,167
股東資金		14,278,511	12,521,211
非控股權益		19,221	19,834
股東權益總額		14,297,732	12,541,045
總股東權益及負債		159,296,530	147,124,118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0

	1月1日 結餘	根據認股權 計劃及僱員 獎勵計劃 發行之股份	僱員獎勵 計劃之 股本 溢價賬	已批准之 去年股息	已宣派 之是年 股息	應佔 聯營公司 之變動	轉入/(轉自) 儲備	年內之 全面收益 總額	12月31日 結餘
股本	295,044	250	-	-	-	-	-	-	295,294
股本溢價賬	486,788	6,858	14,894	-	-	-	-	-	508,540
資本儲備	237,662	-	-	-	-	-	18,764	-	256,426
法定儲備	131,494	-	-	-	-	-	70,677	-	202,171
一般儲備	2,090,877	-	-	-	-	-	-	691	2,091,568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812,942	-	-	-	-	-	(10,394)	375,601	1,178,149
投資重估儲備	185,483	-	-	-	-	234	-	(31,433)	154,284
股本贖回儲備	769	-	-	-	-	-	-	-	769
盈餘滾存	8,280,152	-	-	(147,522)	(88,523)	-	(79,047)	1,626,250	9,591,310
可分配予本銀行 股東之權益	12,521,211	7,108	14,894	(147,522)	(88,523)	234	-	1,971,109	14,278,511
非控股權益	19,834	-	-	-	-	-	-	(613)	19,221
股東權益總額	12,541,045	7,108	14,894	(147,522)	(88,523)	234	-	1,970,496	14,297,732

2009

	1月1日 結餘	僱員獎勵 計劃之 股本 溢價賬	已批准 之去年 股息	已宣派之 是年股息	應佔 聯營公司 之變動	轉入/(轉自) 儲備	年內之 全面收益 總額	12月31日 結餘
股本	295,044	-	-	-	-	-	-	295,044
股本溢價賬	472,728	14,060	-	-	-	-	-	486,788
資本儲備	227,346	-	-	-	-	10,316	-	237,662
法定儲備	117,880	-	-	-	-	13,614	-	131,494
一般儲備	2,090,607	-	-	-	-	-	270	2,090,877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295,687	-	-	-	-	-	517,255	812,942
投資重估儲備	(101,086)	-	-	-	(1,991)	-	288,560	185,483
股本贖回儲備	769	-	-	-	-	-	-	769
盈餘滾存	7,187,930	-	(29,504)	(59,009)	-	(23,930)	1,204,665	8,280,152
可分配予本銀行 股東之權益	10,586,905	14,060	(29,504)	(59,009)	(1,991)	-	2,010,750	12,521,211
非控股權益	18,441	-	-	(1,050)	-	-	2,443	19,834
股東權益總額	10,605,346	14,060	(29,504)	(60,059)	(1,991)	-	2,013,193	12,541,045

附註：

- (1) 本集團之經審核業績已由本銀行之審核委員會審閱。除了於附註(2)載列之會計政策改變外，本經審核業績之編製與2009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是一致的。
- (2)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2項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2項新詮釋在本集團於當前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準則和詮釋變化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企業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財務報表和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和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銷售附屬公司控制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9)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之會計期間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訂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因此有關修訂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之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此修訂只在及當本集團進行有關交易時才將會首次生效，亦無須就以往有關交易已確認之金額予以重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9)綜合標準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實施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香港之租賃土地權益已確認之金額有重大影響，因所有有關租賃之租賃溢價已全數支付並已按租賃期餘下之時間攤銷。有關這些修訂詳情如下：

- 於2010年1月1日或以後之任何業務合併，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本）之新要求及詳細指引確認，並無須追溯此準則生效日期前之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收購日期早於此準則修訂應用前之業務合併所帶來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予以調整。
- 鑑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由2010年1月1日開始，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任何虧損將按這附屬公司之控股權及非控股權比例分配，即使由此分配到非控股權於綜合股東權益之結果為虧損結餘。在此之前，如分配到非控股權為虧損結餘，此虧損只會若此非控股權有法律義務賠償虧損才會被分配到此非控股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此新會計準則現已應用，過往之虧損並無需予以重列。
- 由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結算日，如本集團有意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控股權，不管本集團隨後於該附屬公司所繼續持有權益之實際情況，該附屬公司之餘下權益將被分類為持作銷售。在此之前，此等交易被視為部份出售。
- 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2009)綜合標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修訂，按本集團判斷，就租賃是否大體上轉移土地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至本集團，即本集團與買主之經濟地位相似，重估租賃土地權益之分類。本集團已斷定有關租賃之經營租賃分類仍舊適當，但於已註冊並可轉讓擁有權的香港土地及須取決於政府於續訂時不用支付額外土地溢價之土地政策的權益則除外。因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與買主的經濟地位相似，這些租賃土地權益將不再被本集團分類為經營租賃。由於所有有關租賃之租賃溢價已全數支付並已按租賃餘期攤銷，此會計政策變更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要求以公平價值計算分派予擁有人的非現金資產。結果，由資產公平價值及賬面值引致之差異將於收益表中被確認為收益或虧損。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之過渡條文，此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分派，因此過往期間之分派並無予以重列。

(3) 淨利息收入

(a) 利息收入

	<u>2010</u>	<u>2009</u>
利息收入源自：		
- 非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616,481	3,536,310
- 買賣用途資產	312,260	170,037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1,097	227,013
	<u>4,239,838</u>	<u>3,933,360</u>

(b) 利息支出

	<u>2010</u>	<u>2009</u>
利息支出源自：		
- 非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98,453	1,088,153
- 買賣用途負債	309,392	190,678
-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87,617	194,525
	<u>1,595,462</u>	<u>1,473,356</u>

(4) 其他營業收入

	<u>2010</u>	<u>2009</u>
服務費及佣金		
貸款佣金及服務費	171,972	159,356
有關信用卡服務費	118,744	102,548
有關貿易服務費	60,982	56,839
保險業務佣金	68,055	63,187
股票買賣服務費	175,091	188,956
信託服務費	41	41
財富管理服務費	14,755	11,741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38,839	135,175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68,426)	(56,247)
	<u>680,053</u>	<u>661,596</u>
外匯買賣收益	186,986	165,585
其他買賣活動收益	1,581	2,349
可供銷售非上市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6,088	6,963
可供銷售上市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731	856
買賣用途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785	26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已減除直接開支	12,694	10,858
其他	23,638	11,927
	<u>912,556</u>	<u>860,403</u>

(5) 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2010	2009
買賣用途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淨虧損	(147,132)	(157,098)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淨虧損：		
- 後償負債之未實現虧損	(310,340)	(733,059)
- 債務抵押證券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	19,687	68,975
- 冰島當地銀行所發行債務證券之未實現收益	6,587	23,885
- 其他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	172,428	329,567
	<u>(111,638)</u>	<u>(310,632)</u>
	<u>(258,770)</u>	<u>(467,730)</u>

(6) 營業支出

	2010	2009
僱員成本		
薪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956,374	831,347
退休福利成本	61,221	33,189
僱員獎勵計劃 - 獎賞之公平價值	14,894	14,060
僱員獎勵計劃 - 花紅	1,864	659
	<u>1,034,353</u>	<u>879,255</u>
不包括折舊之行址及設備支出	193,676	183,561
折舊	150,316	127,157
其他	231,744	381,525
	<u>1,610,089</u>	<u>1,571,498</u>

(7)(a)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收益

	2010	2009
重估投資物業之未實現收益	130,724	34,785
重估銀行行址之未實現虧損	(12,164)	-
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42)	25,617
	<u>118,518</u>	<u>60,402</u>

(b)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收益

	2010	2009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之淨虧損	-	(5,813)
出售時轉自投資重估儲備之未實現淨收益	53,834	40,737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淨虧損	(5,630)	(3,154)
	<u>48,204</u>	<u>31,770</u>

(8) 稅項

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為：

	<u>2010</u>	<u>2009</u>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	244,847	168,098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準備	81,777	60,302
	<u>326,624</u>	<u>228,400</u>
遞延稅項	(4,641)	(1,627)
	<u><u>321,983</u></u>	<u><u>226,773</u></u>

2010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本集團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2009年：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稅項準備按本集團之有關單位經營所在地區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以下為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u>2010</u>	<u>2009</u>
按 295,294,130 股(2009年：295,044,380 股)之普通股計算，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8 元(2009年：港幣0.50 元)	<u><u>318,918</u></u>	<u><u>147,522</u></u>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銀行股東應佔之溢利港幣1,626,250,000元(2009年：港幣1,204,665,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95,086,950股(2009年：295,044,38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銀行股東應佔之溢利港幣1,626,250,000元(2009年：港幣1,204,665,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97,822,836股(2009年：297,516,418股)計算，並就所有潛在攤薄盈利影響之普通股2,735,886股(2009年：2,472,038股)予以調整。

(11) 分項報告

本集團透過業務線及按地區成立的分項管理業務。分項資料乃按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考慮及管理本集團之方式披露，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呈報分項之金額評估分項表現及就營運事宜下決定之數據。

香港分項

主要由零售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及財資業務組成。

零售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租賃貸款、消費信貸業務、財富管理、股票買賣及保險服務。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工商業貸款、貿易融資及機構銀行業務。

財資業務包括外匯買賣、證券投資管理及交易買賣。

中國內地分項

包括主要業務為企業銀行業務之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本銀行之深圳分行。

澳門分項

包括主要業務為零售銀行業務之永亨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報告分項部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以便評估分項表現及進行分項間資源分配：

分項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及金融資產，但商譽、聯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資產則除外。分項負債包括存款及金融負債。

分配至報告分項的收益及支出，乃經參照該等分項所產生之利息及費用和佣金收入，以及該等分項所招致之費用或該等分項應佔資產折舊所產生之支出。

確定報告分項時亦已考慮到區域分項資料。該項資料乃按附屬公司主要營業所在地劃分，或按負責匯報業績或將資產及負債入賬之本銀行分行所在地而劃分。

本集團特定非流動資產包括有形固定資產、商譽以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綜合收益表和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之呈報數額對賬表內之「其他」一項主要指股東資金管理及權益投資。

(a) 分項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年內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項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項的資料載於下文。

	2010						
	香港				中國 內地	澳門	合計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 業務	合計				
淨利息收入	1,311,854	232,397	348,137	1,892,388	484,942	319,862	2,697,192
非利息收入/(支出)	515,931	57,952	(153,373)	420,510	84,294	148,607	653,411
報告分項收入	1,827,785	290,349	194,764	2,312,898	569,236	468,469	3,350,603
營業支出	(874,727)	(110,226)	(50,634)	(1,035,587)	(270,516)	(203,810)	(1,509,913)
扣除減值損失及準備前 之營業溢利	953,058	180,123	144,130	1,277,311	298,720	264,659	1,840,690
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 回撥	18,614	18,203	-	36,817	12,376	1,971	51,164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損失及準備回撥	-	-	13,637	13,637	-	-	13,637
營業溢利	971,672	198,326	157,767	1,327,765	311,096	266,630	1,905,491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 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01)	(7)	-	(108)	(140)	151	(97)
出售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 淨收益	-	-	47,061	47,061	-	275	47,336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971,571	198,319	204,828	1,374,718	310,956	267,056	1,952,730
折舊	24,799	1,656	510	26,965	33,045	15,483	75,493
報告分項資產	42,709,663	24,560,377	38,357,040	105,627,080	27,851,564	19,872,941	153,351,585
非流動分項資產之添置	8,825	147	5,414	14,386	175,806	18,451	208,643
報告分項負債	105,801,726	1,086,920	1,616,784	108,505,430	24,701,714	18,317,062	151,524,206

2009

	香港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 業務	合計	中國 內地	澳門	合計
淨利息收入	1,308,288	186,899	403,440	1,898,627	337,358	326,743	2,562,728
非利息收入/(支出)	487,774	120,248	(394,854)	213,168	34,697	145,705	393,570
報告分項收入	1,796,062	307,147	8,586	2,111,795	372,055	472,448	2,956,298
營業支出	(960,748)	(117,604)	(34,805)	(1,113,157)	(177,453)	(217,598)	(1,508,208)
扣除減值損失及準備前之營業溢利/(虧損)	835,314	189,543	(26,219)	998,638	194,602	254,850	1,448,090
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提撥)/回撥	(47,030)	13,373	-	(33,657)	(6,000)	(13,300)	(52,957)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減值損失及準備回撥	-	-	75,053	75,053	-	-	75,053
營業溢利	788,284	202,916	48,834	1,040,034	188,602	241,550	1,470,186
重估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976)	(162)	-	(2,138)	-	1,660	(478)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	-	31,770	31,770	-	-	31,770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786,308	202,754	80,604	1,069,666	188,602	243,210	1,501,478
折舊	25,756	1,760	676	28,192	19,851	16,077	64,120
報告分項資產	39,160,205	20,292,623	47,614,527	107,067,355	17,391,341	19,439,087	143,897,783
非流動分項資產之添置	18,338	39	65	18,442	96,577	2,319	117,338
報告分項負債	103,443,781	909,833	1,881,992	106,235,606	14,766,055	17,915,885	138,917,546

報告分項收入、除稅前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表

	2010	2009
收入		
報告分項收入	3,350,603	2,956,298
其他收入	298,549	316,183
跨分項收入抵銷	(350,990)	(419,804)
綜合營業收入	<u>3,298,162</u>	<u>2,852,677</u>
	2010	2009
除稅前溢利		
報告分項除稅前溢利	1,952,730	1,501,478
應佔聯營公司淨收益	28,024	38,434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191,720	186,951
跨分項溢利抵銷	(224,854)	(292,982)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947,620</u>	<u>1,433,881</u>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報告分項資產	153,351,585	143,897,783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134,669	6,658,722
聯營公司投資	210,878	203,095
有形固定資產	2,764,469	2,232,307
商譽	1,306,430	1,306,430
可收回本期稅項	949	2,267
遞延稅項資產	13,246	3,617
其他資產	4,618,008	3,400,824
跨分項資產抵銷	(9,103,704)	(10,580,927)
綜合總資產	<u>159,296,530</u>	<u>147,124,118</u>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負債		
報告分項負債	151,524,206	138,917,546
應付本期稅項	115,188	80,412
遞延稅項負債	310,347	263,814
其他負債	749,216	2,007,921
跨分項負債抵銷	(7,700,159)	(6,686,620)
綜合總負債	<u>144,998,798</u>	<u>134,583,073</u>

(b) 其他區域資料

	2010				合計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減：跨區域 收支抵銷	
特定非流動資產	4,348,195	419,513	355,288	11,662	5,134,658
或然債務及承擔	23,016,927	3,513,413	2,451,124	(1,692,753)	27,288,711

	2009				合計
	香港	中國內地	澳門	減：跨區域 收支抵銷	
特定非流動資產	3,821,257	252,781	333,506	15,631	4,423,175
或然債務及承擔	20,102,298	1,221,106	2,487,410	(1,591,749)	22,219,065

(12) 買賣用途資產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234,022	118,913
海外上市	80,901	82,444
	314,923	201,357
非上市	1,357,590	1,854,562
	1,672,513	2,055,919
本港上市股票	8,015	6,541
買賣用途證券總額	1,680,528	2,062,460
買賣用途衍生金融工具之正公平價值	880,921	688,231
	2,561,449	2,750,691
買賣用途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721,262	1,470,375
其他買賣用途債務證券	951,251	585,544
	1,672,513	2,055,919
買賣用途證券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721,262	1,470,375
公營機構	326	208
銀行同業	536,794	388,883
企業	422,146	202,994
	1,680,528	2,062,460

(13)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984,617	423,541
海外上市	4,443,134	5,512,294
	5,427,751	5,935,835
非上市	3,354,395	4,045,177
	8,782,146	9,981,012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1,210,858	1,549,498
其他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債務證券	7,571,288	8,431,514
	8,782,146	9,981,012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1,210,858	1,549,498
公營機構	1,809,241	1,932,947
銀行同業	3,631,210	4,433,808
企業	2,130,837	2,064,759
	8,782,146	9,981,012

(14)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a) 客戶貸款及其他賬項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97,254,235	80,496,593
減值貸款之個別減值準備	(52,211)	(86,206)
貸款之整體減值準備	(152,006)	(161,385)
客戶貸款淨額	97,050,018	80,249,002
銀行同業之貸款	463,049	306,328
承兌客戶負債	349,300	311,576
應計利息	407,009	389,961
其他賬項	1,120,694	1,174,054
	99,390,070	82,430,921

(b) 貸款之減值準備

	2010年12月31日		
	個別	整體	合計
1月1日結餘	86,282	161,515	247,797
新增	33,556	-	33,556
回撥	(75,339)	(9,381)	(84,720)
回撥綜合收益表淨額	(41,783)	(9,381)	(51,164)
貸款減值損失折扣轉回	(2,728)	-	(2,728)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53,155	-	53,155
年內撇除	(42,200)	-	(42,200)
12月31日結餘	52,726	152,134	204,860

包括下列項目之減值準備：

貿易票據	515	128	643
客戶貸款	52,211	152,006	204,217
	52,726	152,134	204,860

	2009年12月31日		
	個別	整體	合計
1月1日結餘	237,675	190,563	428,238
新增	154,514	-	154,514
回撥	(72,509)	(29,048)	(101,557)
支取/(回撥)綜合收益表淨額	82,005	(29,048)	52,957
貸款減值損失折扣轉回	(7,206)	-	(7,206)
收回往年已撇除之貸款	51,322	-	51,322
年內撇除	(277,514)	-	(277,514)
12月31日結餘	86,282	161,515	247,797

包括下列項目之減值準備：

貿易票據	76	130	206
客戶貸款	86,206	161,385	247,591
	86,282	161,515	247,797

(15)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a)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可供銷售債務證券：		
本港上市	1,086,254	294,064
海外上市	5,609,057	9,274,973
	6,695,311	9,569,037
非上市	20,187,613	25,813,675
	26,882,924	35,382,712
可供銷售股票：		
本港上市	86,728	1,982
海外上市	38,043	45,493
	124,771	47,475
非上市	162,376	153,078
	287,147	200,553
	27,170,071	35,583,265
可供銷售債務證券包括：		
政府債券	7,052,315	7,919,394
所持之存款證	1,322,310	1,586,481
其他可供銷售債務證券	18,508,299	25,876,837
	26,882,924	35,382,712

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交易對手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官方實體	7,052,315	7,919,394
公營機構	1,949,782	3,266,747
銀行同業	16,252,125	21,782,762
企業	1,915,849	2,614,362
	27,170,071	35,583,265

(b) 於綜合收益表內之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減值損失及準備回撥：

	2010	2009
債務證券回撥	13,637	61,718
於出售可供銷售債務證券時回撥至 綜合收益表	-	2,264
於出售可供銷售股票金融資產時回撥 至綜合收益表	-	11,071
	13,637	75,053

本銀行就冰島兩家銀行所發行之債券承受風險，而該等債券分類為可供銷售或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類別。由於出現全球金融動盪，加上對該兩家銀行發出暫行禁令，上述債券於2008年之賬面值已大幅減值。因此，管理層於2008年已就債券減值全數撥備。

2010年，該等債券減值已因經濟狀況改善而回撥於綜合收益表。其中港幣13,637,000元(2009年：港幣61,718,000元)確認為可供銷售金融資產之減值準備回撥，而港幣6,587,000元(2009年：港幣23,885,000元)則確認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未實現收益」。

所有可供銷售股票已於2008年減值及於2009年內出售。

(16) 後償負債

	<u>2010年12月31日</u>	<u>2009年12月31日</u>
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400,000,000美元， 6.00%步升永久後償票據(附註(a))	3,109,440	2,791,830
以攤銷成本計算之225,000,000美元，9.375%永 久後償票據(附註(b))	1,749,060	1,744,897
	<u>4,858,500</u>	<u>4,536,727</u>

(a) 於2007年4月19日，本銀行發行票面值港幣3,125,520,000元(400,000,000美元)獲評定為次級資本之步升永久後償票據。該票據以年息6.00%之定息計算，直至2017年4月19日，屆時倘本銀行並無選擇提早贖回該等票據，則年息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85%浮息計算。儘管本銀行可選擇延遲支付有關票據之利息，若本銀行於利息支付日期前12個月內錄得充足可分配溢利，則將於每個利息支付日期支付應付利息。該等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2010年12月31日，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步升永久後償票據賬面值，與本集團於贖回時應付合約上之金額相同(2009年：較應付合約上之金額低港幣310,210,000元)。該等步升永久後償票據之公平價值改變確認於綜合收益表中之「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工具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淨虧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信貸風險轉變而導致公平價值改變之數額為港幣180,729,000元虧損(2009年：港幣1,059,021,000元)，而此累計之數額為港幣457,057,000元收益(2009年：港幣637,786,000元)。

(b) 於2008年9月3日，本銀行發行票面值港幣1,756,283,000元(225,000,000美元)獲評定為次級資本之永久後償票據。該票據以年息9.375%之定息計算，而本銀行可選擇提早於2013年9月11日贖回該等票據。儘管本銀行可選擇延遲支付有關票據之利息，若本銀行於利息支付日期前12個月內錄得充足可分配溢利，則將於每個利息支付日期支付應付利息。該等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

(17) 儲備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之盈餘滾存包括應佔聯營公司之累計收益港幣50,619,000元(2009年：港幣22,595,000元)及監管儲備港幣917,790,000元(2009年：港幣724,077,000元)。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有關審慎監管之規定，本集團維持監管儲備，除了已確認之減值損失外，已劃定客戶貸款中可能引致之損失金額。經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儲備的變動已直接在盈餘滾存內記賬。

本集團的法定儲備按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結算日的總風險資產之百分比計算，用以彌補尚未發生之潛在虧損，以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之有關規定，並屬不可派發。

(18) 減值之客戶貸款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其抵押品市值及個別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u>2010年12月31日</u>	<u>2009年12月31日</u>
減值之客戶貸款總額	300,936	410,078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1%	0.51%
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216,457	318,462
個別減值準備	52,211	86,206

減值之客戶貸款接受個別評估，以確定有否出現個別之客觀減值證據。另計及該貸款將來可收回數額之淨現值後提撥個別評估之減值準備，而該抵押品主要包括物業及車輛。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減值之銀行同業貸款，亦無提撥個別減值準備。

(19) 客戶貸款行業分類

(a) 客戶貸款是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

	201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有抵押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減值客戶 貸款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2,020,316	61.6	-
- 物業投資	14,332,053	96.2	36,423
- 財務機構	1,705,256	20.9	-
- 股票經紀	863,045	91.3	-
- 批發與零售業	2,323,955	40.6	10,718
- 製造業	1,442,767	76.2	16,144
- 運輸與運輸設備	6,298,783	90.4	7,739
- 資訊科技	8,883	67.1	-
- 股票有關之貸款	372,985	99.9	-
- 康樂活動	49,453	0.3	-
- 其他	4,132,498	51.8	27,891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或其各自後 繼計劃樓宇之貸款	2,822,287	100.0	722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7,679,644	99.9	22,428
- 信用咭貸款	259,457	1.3	770
- 其他	5,872,214	66.3	14,991
	60,183,596	84.4	137,826
貿易融資	5,053,567	71.8	28,830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19,270,797	82.6	60,141
- 澳門	12,729,250	87.8	74,139
- 其他	17,025	89.8	-
	32,017,072	84.6	134,280
	97,254,235	83.8	300,936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總額	有抵押貸款 總額之百分比	減值客戶 貸款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082,284	49.7	-
- 物業投資	13,879,095	94.0	102,793
- 財務機構	1,713,393	19.8	-
- 股票經紀	420,140	98.5	-
- 批發與零售業	1,197,339	65.6	2,482
- 製造業	1,210,071	55.4	16,391
- 運輸與運輸設備	5,333,605	96.3	10,219
- 資訊科技	3,952	87.5	-
- 股票有關之貸款	237,769	99.8	-
- 康樂活動	31,069	-	-
- 其他	3,341,979	54.9	11,983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或其各自後 繼計劃樓宇之貸款	2,909,342	100.0	1,215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7,584,737	99.8	21,286
- 信用咭貸款	228,401	1.3	2,257
- 其他	4,680,754	61.7	30,657
	53,853,930	86.1	199,283
貿易融資	2,284,012	60.8	24,090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13,971,542	81.5	104,611
- 澳門	10,374,913	94.9	82,094
- 其他	12,196	84.7	-
	24,358,651	87.2	186,705
	80,496,593	85.7	410,078

(b) 客戶貸款之行業類別按該等貸款佔客戶貸款總額不少於 10%分析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物業投資	14,332,053	29,402	3,282	20,710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7,679,644	15,523	2,212	29,12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19,270,797	54,966	25,134	30,286
– 澳門	12,729,250	26,584	1,293	11,982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物業投資	13,879,095	29,143	3,618	22,284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7,584,737	16,338	917	32,997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內地	13,971,542	96,346	54,820	39,895
– 澳門	10,374,913	48,782	862	13,084

(20) 按地理分類之客戶貸款分析

地理分類資料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之債權獲得並非借款人所在地之一方擔保，或該債權之履行對象是某銀行之海外分行，而該銀行之總辦事處設於另一所在地。

	201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香港	72,447,889	212,732	142,838	50,431	113,230
澳門	11,059,456	74,139	26,669	1,293	17,283
中國內地	10,189,890	14,065	12,551	487	15,930
其他	3,557,000	-	534	-	5,563
	97,254,235	300,936	182,592	52,211	152,006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 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個別 減值準備	整體 減值準備
香港	61,145,674	315,870	174,827	84,496	122,588
澳門	9,087,581	82,094	48,863	862	18,220
中國內地	6,844,192	11,533	10,261	848	13,718
其他	3,419,146	581	1,827	-	6,859
	80,496,593	410,078	235,778	86,206	161,385

(21)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客戶 貸款總額：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27,072	0.03	46,822	0.06
– 1年或以下但6個月以上	10,562	0.01	49,613	0.06
– 1年以上	144,958	0.15	139,343	0.17
	182,592	0.19	235,778	0.29
過期貸款有抵押品保障之部份	115,302		173,055	
過期貸款無抵押品保障之部份	67,290		62,723	
	182,592		235,778	
過期貸款之抵押品現值	348,649		477,929	
過期貸款之個別減值準備	39,129		62,723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65,575	0.07	105,501	0.13

過期客戶貸款之抵押品主要為物業及車輛。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過期或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22) 其他過期資產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貿易票據：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273	-
– 1年或以下但6個月以上	-	-
– 1年以上	515	76
	788	76

	<u>2010年12月31日</u>	<u>2009年12月31日</u>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1年以上之債務證券	<u>105,827</u>	<u>85,603</u>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已過期之債務證券包括在「指定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可供銷售金融資產」內。

於2010年12月31日，包括在「其他資產」內已過期1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其金額為港幣97,100,000元(2009年：過期4個月之金額為港幣29,206,000元)。

(23) 收回資產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接管用作擔保之抵押品如下：

	<u>2010年12月31日</u>	<u>2009年12月31日</u>
物業	45,583	132,790
車輛	15,903	39,770
其他	7,818	916
	<u>69,304</u>	<u>173,476</u>

有關數額是指收回資產之市值。

本集團計劃將所得之收回資產有秩序地套現，以償還減值之客戶貸款，並且不會持作自用。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收回用作擔保減值客戶貸款之資產所得總數為港幣21,123,000元(2009年：港幣27,247,000元)。

(24) 跨境債權

跨境債權資料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之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之一方擔保，或該債權之履行對象是某銀行之海外分行，而該銀行之總辦事處設於另一所在地。

	<u>2010年12月31日</u>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79	-	6,894,366	6,894,445
中國內地	4,448,251	-	4,816,445	9,264,696
澳洲	6,490,955	-	36,218	6,527,173
其他亞太區	1,173,926	1,248,392	2,107,316	4,529,634
美國	3,180,166	-	6,004,209	9,184,375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564,120	360,092	1,671,112	2,595,324
中東及非洲	205,774	-	370,073	575,847
德國	2,411,269	-	3,691	2,414,960
英國	2,574,153	-	24,051	2,598,204
其他歐洲國家	2,210,461	1,350,747	154,976	3,716,184
	<u>23,259,154</u>	<u>2,959,231</u>	<u>22,082,457</u>	<u>48,300,842</u>

2009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55	-	6,425,736	6,425,791
中國內地	3,427,139	-	3,456,106	6,883,245
澳洲	7,810,975	-	33,270	7,844,245
其他亞太區	1,917,904	1,232,692	2,020,980	5,171,576
美國	3,210,613	-	9,148,470	12,359,083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1,714,670	1,522,894	1,255,533	4,493,097
中東及非洲	500,746	-	352,113	852,859
德國	3,064,984	-	5,691	3,070,675
英國	5,894,120	-	46,659	5,940,779
其他歐洲國家	4,199,741	1,351,623	662,378	6,213,742
	31,740,947	4,107,209	23,406,936	59,255,092

(25) 貨幣風險

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或淨結構性倉盤若佔所持有外幣淨持有總額或淨結構性倉盤總額的 10% 或以上，便須在下文作出披露。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合計	美元	人民幣	合計
現貨資產	36,208	21,729	72,066	36,570	10,250	68,758
現貨負債	(28,466)	(21,653)	(70,228)	(31,453)	(10,237)	(65,018)
遠期買入	9,482	2,621	20,920	9,752	-	13,145
遠期賣出	(16,104)	(2,417)	(21,372)	(12,891)	-	(14,873)
期權倉盤淨額	(959)	(207)	(1,151)	(180)	-	(172)
長盤淨額	161	73	235	1,798	13	1,840

(港幣百萬元等值)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結構性倉盤淨額	382	1,229	269	1,880	412	1,151	269	1,832

(26) 或然債務及承擔以擴闊信貸

以下為每項重大類別之或然債務及承擔以擴闊信貸之約定金額概要：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771,333	808,664
交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365,842	611,196
貿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913,991	1,068,051
其他承擔：		
原本期限不逾1年	748,591	986,855
原本期限1年以上	2,020,408	1,849,148
可無條件取消	21,468,546	16,895,151
合計	27,288,711	22,219,065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2,988,058	2,054,974

計算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所用之風險加權介乎 0%至 100%。

(27)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為每項重大類別衍生工具之名義金額：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匯率合約	29,761,155	25,234,215
利率合約	25,047,752	23,661,338
股份合約	544,306	503,858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300,000	748,980
	55,653,213	50,148,39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匯率合約	271,982	86,222	102,698	71,902
利率合約	604,437	694,583	581,579	484,581
股份合約	4,502	4,198	3,446	3,298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	3,650	508	10,839
	880,921	788,653	688,231	570,620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如下：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匯率合約	259,346	120,016
利率合約	287,179	267,818
股份合約	7,018	7,546
信貸衍生工具合約	418	6,850
	553,961	402,230

計算信貸風險加權平均金額所用之風險加權介乎 0%至 100%。此等金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安排之影響。

(28) 資本充足及流動資金比率

(a) 資本充足比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16.6%	17.8%
核心資本充足比率	10.3%	10.7%

資本充足比率以本銀行及按金管局因應監管所需而指定的部份附屬公司的綜合基礎計算，也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中銀行業(資本)規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本基礎組成部份：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295,294	295,044
股本溢價賬	508,540	486,788
公開儲備	9,360,675	7,803,347
損益賬	1,173,620	1,555,933
減：商譽	(1,306,430)	(1,306,430)
扣減前之核心資本總額	10,031,699	8,834,682
減：核心資本之扣減項目	(341,953)	(277,225)
經扣減後之核心資本總額	9,689,746	8,557,457
附加資本		
按公平價值重估持有土地及建築物 而產生收益之儲備	224,700	224,700
按公平價值重估持有可供銷售股票 及債務證券而產生收益之儲備	79,003	96,173
一般銀行業風險之監管儲備	917,790	724,077
整體減值準備	152,134	161,515
永久後償債項	4,837,294	4,825,782
扣減前之附加資本總額	6,210,921	6,032,247
減：附加資本之扣減項目	(341,953)	(277,225)
經扣減後之附加資本總額	5,868,968	5,755,022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	15,558,714	14,312,479
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之扣減項目總額	683,906	554,450

(b)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2010	2009
全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5.6%	53.6%

全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4計算。此比率已按金管局協議包括本銀行及部份金融附屬公司之流動資金狀況而計算。

回顧及前瞻

回顧年內之股東應佔集團溢利為港幣16.263億元，較2009年之港幣12.047億元增加35.0%。每股盈利增加35.0%至港幣5.51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8元。連同於2010年9月20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年內合共派發股息每股港幣1.38元，較2009年增加97.1%。

盈利上升乃得益於營業收入增長高於營業支出，與及壞賬準備減少。這有利環境已反映利率偏低及本地經濟好轉，此乃由於中國經濟強勁增長，與及香港政府對中小企業支持所致。

香港本地實質生產總值在2010年第四季度增長6.2%，而去年同期則為2.5%。中國經濟於2010最後季度強勁增長9.8%，使香港眾多行業繼續得以受惠。2010年香港商品出口較2009年增長22.8%，這成績有賴香港在擔當中國轉口中心樞紐之角色上繼續發揮其作用；相比來自美國及歐洲之需求則只錄得溫和增長。

由於家庭收入上升及就業市場改善，本地需求於年內復蘇。中國遊客繼續推動本港零售額強勁增長。然而，基於食品價格及租金持續上升，加快了通脹步伐。香港之消費物價指數由去年之1.3%上升至2010年12月之3.1%。在經濟復蘇及低利率之因素下，推動資產價格上升。於11月，這現象已促使政府採取措施以遏止投機活動。

至於本集團表現，於貿易融資、中小企業融資、汽車貸款、消費信貸以及澳門及內地業務等領域上，均錄得理想之增長。在中國、香港及澳門強大之經濟基礎及樓宇價格上升之支持下，本集團之資產質素仍保持穩健。

於第三季度，由於低利率及首次公開招股市場蓬勃，貸款需求更趨殷切。香港以外地方使用之貸款及首次公開招股之借貸乃為推動此增長之主要動力。服務費收入亦得以全面增加。

於財政年度內之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增加35.8%至港幣19.476億元，此乃由於營業收入增長高於營業支出，與及減值準備減少所致。
- 由於貸款額增加，淨利息收入增加7.5%至港幣26.444億元。淨息差上升2個基點至1.84%。
- 由於外匯買賣收入、貿易佣金及貸款佣金增加，其他營業收入增加6.1%至港幣9.126億元。
- 持作買賣用途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未實現淨虧損減少44.7%至港幣2.588億元。
- 總營業支出微升2.5%至港幣16.101億元。本集團之成本與收入比率因而由55.1%下降至48.8%。倘若撇除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未實現淨虧損，成本與收入比率將為45.3%。
- 由於資產價格上升，貸款之減值損失及準備回撥為港幣51.2百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之減值貸款為港幣3.009億元，相當於總貸款之0.31%。信用卡撇帳率由去年佔信用卡應收賬之2.80%下降至0.24%。
- 總存款增加7.6%至港幣1,371億元，而客戶存款則增加7.5%至港幣1,356億元。
- 總貸款增長20.8%至港幣973億元。此顯著增幅乃由於貿易融資、中小企業融資、汽車貸款及消費貸款之需求上升，與及中國及澳門業務增長所致。
-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12.2%
- 於12月31日之貸存比率：71.0%
-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45.6%
- 於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16.6%
- 於12月31日之核心資本充足比率：10.3%

本集團之分行網絡不斷擴大，目前於香港及澳門分別設有43間及12間分行，並於內地設有5間分行及6間支行。截至2010年12月底，本集團共聘用3,241名員工。

以下為個別業務表現之概要及下年度之展望：

由於服務費收入增加，加上減值準備減少，令零售銀行業務之業績錄得理想增長。除稅前溢利較2009年增加23.6%。由於按揭市場之價格競爭激烈，本集團透過分行網絡轉向發展貿易融資及中小企業貸款。特別信貸保證計劃亦有助拓展本集團之中小企業業務組合。

本集團亦為香港之客戶提供全面之人民幣銀行服務。客戶現時已可透過本集團於中國及澳門之分行網絡方便地使用各項人民幣服務。本集團繼續改善互聯網之平台，以便為其客戶提供更具效率之股票買賣服務及更多元化之投資產品。

於2010年理想之經濟環境帶動下，客戶對永亨信用財務之消費信貸服務需求殷切。儘管營商環境競爭激烈，消費貸款業務仍取得良好進展。永亨信用財務成功推出嶄新之貸款產品，帶動貸款穩步增長，以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無抵押貸款之需求亦因低利率及強勁之經濟增長而上升。

汽車及機械融資之新增業務取得大幅增長，而貸款資產亦錄得雙位數字增長。該業務之盈利能力已於年內創新高，並為集團帶來不斷增長之收入。此佳績有賴於資金成本持續低企、業務組合及壞賬減少所致。

永亨保險於2010年銷售人壽保險產品方面取得良好之增長。本集團透過其代理人及經紀，將繼續發展一般保險業務以增加市場佔有率。於中國，本集團將保持推廣一般保險及人壽保險產品之策略。人壽保險業務於2010年取得理想成績，此乃由於本集團繼續分配更多資源至區域分行與及提供最具增長前景之產品。

由於2010年股票市場波動，於市場競爭劇烈之環境下，證券經紀佣金收入較去年輕微減少。為了提高本集團之市場滲透力，本集團將計劃舉辦更多推廣活動以吸納新客戶。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進一步提升其交易系統，以便為客戶提供更方便及快捷之交易平台。

隨著本地及海外市場經濟復蘇，企業貸款及貿易融資之需求激增，令總貸款較去年錄得25.6%增長。有賴減值準備持續減少，本集團得以保持其穩健之貸款組合。

於2010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10.3%，已超越日本成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系。儘管中國政府當局已採取措施緩和經濟增長及壓抑房地產投資，貸款增長仍然強勁。本集團於中國使用之貸款較去年增加37.9%至港幣193億元。本集團於2010年3月於佛山開設之首間跨境支行，成績令人鼓舞。本集團將繼續擴大在廣東省內之網絡，以抓緊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下之商機。同時，本集團在北京新設之分行，預計可於2011年第二季度開業。於2010年5月，永亨銀行中國成功推出全新之借記卡，深受客戶歡迎。亦於同年11月，再推出針對高端客戶之借記卡—尊貴理財金卡。該附屬公司亦已獲准向內地客戶提供衍生金融產品。本集團之機械融資業務深受廣東客戶歡迎，現正積極拓展此項業務至國內其他地區。

財資業務於2010年錄得理想成績，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增長154.1%，主要由於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未實現虧損減少所致。由於本集團減持債務證券投資以轉作客戶貸款，淨利息收入有所減少，已抵銷其部份業績增長。

澳門經濟強勁增長。隨著博彩業及旅遊業復蘇，澳門本地實質生產總值於2010年首三季度增長25.3%。在此帶動下，澳門永亨錄得穩健增長，其淨溢利增加8.5%至澳門幣2.421億元。在充滿挑戰之利率環境下，同業激烈競爭推高存款利率，淨利息收入減少2.1%。與此同時，保險、信用卡及外匯等業務之非利息收入皆錄得強勁之增長，惟已受利率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之未實現虧損所影響。若撇除此項虧損，非利息收入則相應增加至8.7%。貸款業務方面保持穩健，較去年年底增加22.5%，此乃由於政府對住宅樓宇之利息補貼計劃刺激住宅樓宇按揭業務增長。企業客戶於經濟好轉時提取存款以配合其業務需要，導致客戶總存款輕微減少。

展望未來，本地經濟今年可望繼續保持增長。鑑於勞動力市場有所改善，私人消費預計將繼續錄得增長。隨著美國經濟繼續緩慢復蘇，本集團預期外部需求將逐步回升，此將有利於中國出口貿易行業及香港開放型經濟。然而，在競爭激烈之營商環境下，通貨膨脹不斷上升，最終將導致利息成本上漲。倘若資金流入之方向突然逆轉，可能會導致利率及資產價格出現較大之波動。

目前，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專注擴展澳門及中國內地等高增長市場，並於深圳設立總部，集中為珠三角地區提供全面人民幣服務。本集團亦將繼續不斷地開拓商機，於香港及澳門擴展人民幣相關業務，及為這三個核心市場之客戶提供完善及全面服務。而隨著高端客戶人數持續增加，本集團將進一步增加投資產品之範圍，以擴展財富管理業務。

總括而言，本人相信，除完善穩固之香港業務平台外，本集團在澳門及中國已有清晰和明確目標之發展策略。本集團現正處於有利之地位，以掌握此等高增長市場之業務機遇。同時，隨著各國政府及中央銀行已開始撤回財政刺激措施並考慮推行緊縮貨幣政策，本集團對不斷變化之全球經濟環境仍保持審慎之態度。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11年5月5日(星期四)(記錄日期)名列本銀行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8元(2009: 每股港幣0.50元)。惟需待股東於本銀行將於2011年5月5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如末期股息獲批准，將於2011年6月2日(星期四)以現金派發，惟可選擇收取已繳足股款之新股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是項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並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所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以股代息計劃之詳情將連同有關選擇表格將約於2011年5月11日(星期三)寄予各股東。有關股息單及以股代息之股票將約於2011年6月2日(星期四)以平郵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銀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由2011年4月29日(星期五)起至2011年5月5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可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為確保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可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銀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室-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上市證券

本銀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銀行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遵守其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及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之情況除外。偏離守則條文所考慮之原因已報告在2010年8月刊發之2010年中期報告內，並將報告於即將刊發之2010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內。企業管治報告將載有本銀行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

根據第A.4.1條常規守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銀行的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彼等有關任期須於本銀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然而，在本銀行於2010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修改本銀行組織章程細則後，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因此，本銀行自最近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遵守第A.4.1條常規守則。

於網頁刊發 2010 年年報

本業績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按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之披露要求而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載於2010年年報內。2010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頁(www.hkex.com.hk)及本銀行之網頁(www.whbhk.com)刊載。

承董事會命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馮鈺斌

香港 2011年3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銀行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馮鈺斌博士 JP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王家華先生 (副行政總裁)
馮鈺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志偉先生
Brian Gerard ROGAN 先生
Christopher Robert STURDY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漢鈞博士 GBS, JP
劉漢銓先生 GBS, JP
謝孝衍先生
董建成先生